

## 刑法親親相隱的歷史、現況與比較

趙萃文

本論文內容架構共分六章，茲就各章之內容，摘敘如下：

第一章 緒論：設定研究範圍，並闡明研究動機與目的、研究範圍與架構及研究方法與步驟，俾達條理分明，綱舉目張之功效。

第二章 傳統中國親親相隱制度的歷史考察：鑑因法律規範的存否，往往受時間度、空間度與事實度所支配。探討親親相隱精神，自不應僅侷限於歷朝頒訂之成文法典，必須從律條本身的法意識、法文化、法理依據及法律性質，乃至社會制度及運作實況等統合觀察，從「親親相隱」發展沿革（含相關詞義、經學與律學之融攝），與干名犯義的辯證，親情倫理在刑律上的考慮，以及親親相隱在封建制度下的弊端，進行探討。

第三章 晚清以降法繼受與親親相隱思想的承與變：置重心於近代歐西刑法理念如何導入古老中國，又如何落實於具體的司法實踐中，以明其演進的軌跡與承轉的因果。由於犯罪內涵具有文化及價值觀念之相對性，親屬間的倫常犯罪係基於特殊目的而定之罪，依特別規定予以處罰，就實體法言，係屬刑事特別法，就程序法言，則為特種刑事訴訟之一種，惟二者在研究內涵上存有相互關聯，並互為影響，應在理念與現實間折衷；另從法、日、德、義以及英美等西方國家立法例觀察其經緯，形成不同地區、不同法律體制社會中的對話，讓我們可以在傳統中國法制，找到好的體制跟西方當代法制進行融合。才有機會認識到如何在當代法律體制與傳統法律體制中進行取舍，進行謹慎而仔細的探討，有系統而詳盡的整理，找到一個可為當代人民帶來更多自由、平等與幸福生活的法律規範，並對大陸刑事法是否應回復親親相隱條款，提出個人之心得與建議。

第四章 西方親親相隱思想與外國當代法例：試析西方「親親相隱」的歷史發展，當代主要國家之立法例，選擇性地透過舊法制之整理，詳述其沿革，尋找法史軌跡，從淵流動向究明其啟承，兼亦省察各國之最新法例，朝向近代自由主義思潮中的個人主體性立法等向度，加以整合採擷，期能形成「親親相隱」規範之核心原理及完整樣貌。

第五章 親親相隱的刑法理論與當代價值：對親親相隱的法理依據進行闡釋，藉由刑法謙抑性理論、期待可能性理論及法益保護思想，透過目前刑事法中該項原則的規定進行正當性分析，探討在刑事政策上之價值；並從中西法律傳統的暗合與比較中體現親親相隱的向度，另因科學解釋自然現象之規律，法律解釋人心之規律；所以，法律在研究和揭示社會現象本質，及其產生與發展之基本規律，藉以促進社會之進步。法學研究，是一種回應社會變遷下之產物，藉由實際之社會經驗，發展法學理論之深

度與廣度。由此，本文將從犯罪的處罰、刑法保護法益、維護倫理價值等對親親相隱進行探討，並提出些許心得。

第六章 結論：人倫價值是親親相隱的指導原則，是人倫價值優於真實發現及犯罪訴追，殆無疑問。此一體現人倫價值的親親相隱律條穿透古今中外，形成普世價值的精神，也形成價值同盟的圖像，至今在各國法制及思想上仍然存在，並具一定程度的重要性，豈是無因。然而民主法治會，任一法律所揭示之權利，均須以形成法律制度之方式來實踐，始有可能在制度下完善運作；親親相隱所涵括之容隱權與拒證權，俱屬法治國家所揭示之權利理念，無法盡然取決於普世之人倫價值，而終須回歸刑事法原理原則，惟有架構在法律體系下完成律條化，容隱權與拒證權的「效力完整性」才具備，才有操作和施行可能。當然，親親相隱亦必須維持因應社會演變和環境變動的能力，才能增益其價值，提煉出更兼顧人權保障與人倫價值的親親相隱規制，進而能化為推動社會進步的動能。